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8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于2021年8月10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1〕38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2）。

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2025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21年11月9日，公司按相关规定完成了问询函的回复及申请文件的更新工作，并向深交所报送了相关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因公司参股公司杭州铜米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取得有关部门批准，需要进一步落实相关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九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四条第一款第（七）项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深交所申请中止审核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于2021年12月6日获得深交所同意。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90）。

中止审核期间，公司持续与相关部门协调沟通，并与受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由于参股公司杭州铜米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所涉案件处于司法

审理过程中，公司将在案件审结后尽快办理工商变更。公司及保荐机构已向深交所报送了恢复审核申请。2022年3月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通知，决定恢复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4 日